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361Z0194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骑缝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3
2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

所（特
董（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361Z0194 号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高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龙高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龙高股份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龙高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龙高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龙高股份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高股份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361Z0194 号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宝珠
梁宝珠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毅辉
郭毅辉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冬菁
陈冬菁



2025 年 4 月 8 日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8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3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8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152.0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2,963.5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38,188.47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361Z0040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明 细	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152.00
减：承销保荐费用	2,963.53
募集资金净额	38,188.47
减：以前年度使用金额[注 1]	25,114.69
加：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802.46
减：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1,015.96
加：本期利息收入	11.41
减：本期手续费支出	—
加：本期现金管理收益	92.52
减：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注 2]	12,964.21
募集资金净额	—
减：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注 1]：以前年度使用金额包含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5,203.10万元。

[注 2]：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包含募投项目变更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132.91万元、“北采场12-22线东部露采扩帮工程项目”的结项永久补流金额2,331.31万元、“东宫下高岭土矿区18-26线西矿段露天矿扩建工程项目”的结项永久补流金额427.38万元及“选矿厂喂料、磁选、压滤脱水及

包装技术改造项目”的结项永久补流金额 274.08 万元；“选矿厂制浆分选、磁选及压滤脱水扩产能技改”的结项永久补流金额 1,360.24 万元；“综合利用产品及配方泥加工项目”的结项永久补流金额 4,438.29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龙岩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以下简称“建行龙岩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以下简称“农行龙岩分行”）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龙岩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71100100100756189、171100100100756064），在建行龙岩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5050169249000002213、35050169249000002214），在农行龙岩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700601040017640）；农行龙岩分行还与公司全资子公司龙岩富岭陶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在农行龙岩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700601040017681）。

因本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将部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变更需求，2022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分别与兴业龙岩分行、农行龙岩分行和兴业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补充协议》，对在兴业龙岩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71100100100756064）、农行龙岩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700601040017640）的用途进行了变更。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所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015.96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无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5 年 4 月 8 日，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核查意见认为，龙高股份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龙岩高岭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8 日

附表 1: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5.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130.29				30,263.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2.2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 2]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北采场 12-22 线东部露采扩帮工程项目	否	8,316.31	8,316.31	8,316.31	—	6,085.48	-2,230.83	73.18	2022 年 10 月	5,308.11	是	否
东宫下高岭土矿区 18-26 线西矿露天矿扩建工程项目	否	8,079.23	8,079.23	8,079.23	—	7,754.94	-324.29	95.99	2023 年 9 月	1,181.80	是	否
选矿厂喂料、磁选、压滤脱水及包装技术改造项目	否	1,489.85	1,489.85	1,489.85	—	1,226.68	-263.17	82.34	2022 年 3 月	877.25	是	否
年产 9 万吨配方瓷泥项目	是	17,043.24	912.95	912.95	—	912.9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综合利用产品及配方泥加工项目	是	3,259.84	13,126.68	13,126.68	880.08	8,997.32	-4,129.36	68.54	2023 年 12 月	755.07	否[注 3]	否
选矿厂制浆分选、磁选及压滤脱水扩产能技改	是	—	2,422.65	2,422.65	135.88	1,153.29	-1,269.36	47.60	2023 年 10 月	950.36	是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	—	3,840.80	3,840.80	—	4,132.91	292.11	107.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38,188.47	38,188.47	38,188.47	1,015.96	30,263.56	-7,924.91	—	—	9,072.5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不存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不存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存款类产品，如银行结构性存款等，授权有效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所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结项，对应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不存在 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综合利用产品及配方泥加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综合利用产品及配方泥加工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相关的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 4,438.29 万元（含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等，为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1）公司招投标文件采购方式有效降低了本项目的招标代理、造价、设计、监理、工程费用等投入，并对设备采购进行合理选型，相关成本较预期有所减少；（2）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矿厂制浆分选、磁选及压滤脱水扩产技改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选矿厂制浆分选、磁选及压滤脱水扩产技改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议案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相关的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 1,360.24 万元（含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等，为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1）结合充分市场调查，公司招投标采购方式有效降低了项目基建、设备的相关采购成本；（2）本项目相关设备和管道安装工作以公司自主安装为主，安装费用较预期有所减少；（3）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不存在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3：“综合利用产品及配方泥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底投产，目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出资额 8811.5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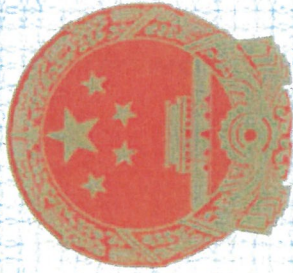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3 月 05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002269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梁宝珠

注册会计师编号: 3502000115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5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5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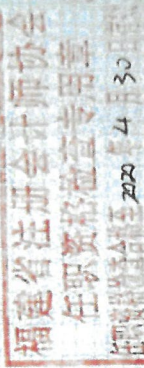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15日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审查专用章
有效期至2020年4月30日

2019.3.15

证书编号: 110101569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0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郭毅辉

注册编号: 11010156935



姓名: 郭毅辉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1988-02-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厦门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68119880226053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致同(厦)门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7 月 2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厦)门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 年 7 月 29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年 2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4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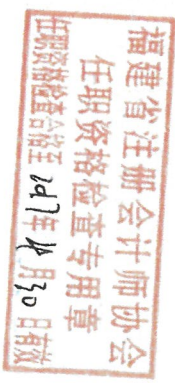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 年 4 月 3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年 2 月 26 日



姓名 陈冬菁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1-04-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0302199104080827
Identity card N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年度检
Annual Renew

本证书经检
This certificate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46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4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验证证书真实有效

姓名: 陈冬菁
注册编号: 110100320460

年 月 日
/y /m /d

